

# 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B 类

海人社函〔2018〕185 号

## 对海珠区政协第十五届三次会议 第 1009 号提案的答复

周樱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扶持壮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促进海珠区人才集聚和经济发展的建议”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已开展工作情况

（一）加强行业监管，优化产业发展环境。一是今年 5 月，我区发布了《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展和规范人力资源服务业实施方案>的通知》（海人社函〔2018〕89 号）和《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有照无证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企业专项检查活动的通知》（海人社函〔2018〕90 号），通过上门走访、巡查等方式了解区内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经营状况和需求、规范清理市场，为我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健康快速发展营造良好的产业环境。二是大力加强企业年报信息公示、经营异

常名录管理等工作，引导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重视信用、维护信用，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探索一次性完成全部计划抽查事项，对企业经营无事不扰、依法管理。**三是**制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巡查计划，加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日常巡查和安全生产检查，及时了解掌握机构情况，对涉嫌违法违规行为移交劳动监察等部门查处整改，督促本区机构守法合规经营，维护人力资源市场的良好秩序。

（二）走访调研重点企业，积极研究制定产业扶持政策，以政策引领促进产业集聚发展。**一是**积极研究制定相关政策。今年7月至8月期间，对市内南油外服、任仕达、智联、猎聘、点米科技、沃德等重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走访调研。目前，已通过了解企业需求，并结合我区实际，起草了《海珠区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发展实施意见》（试行）初稿，拟通过发放租金补贴、经营奖励金等方式给予扶持奖励，吸引国内、国际知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入驻我区。**二是积极**打造我区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示范集聚园区。目前已选址保利天幕广场，制定专项招商方案，打造区内首个集聚园区，汇聚高端优质项目，形成品牌示范效应。

（三）着力培育骨干企业，发挥龙头带动效应。对深圳和开发区国有人才集团开展调研，借鉴先进经验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推动海创集团以承接我区人才服务管理办公室剥离的经营性业务为基础，顺应市场需求，发挥既有业务团队专业优势，

一方面进一步扩大基础人才服务业务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积极承揽政府外包的高层次人才引进、服务等项目，面向市场推广服务品牌。发展初具规模后，考虑借鉴开发区人才工作集团运作模式，结合我区人才工作特点发掘潜在市场需求，进一步开发创新服务产品，构建涵盖高层次人才猎聘、人才创业投资、项目孵化、人才公寓、人才教育与培训等在内的人才服务产业体系，将海创集团打造为国有龙头企业，时机成熟时促成我区成立人才集团。

（四）搭建行业交流服务平台。一是今年4月，邀请区内重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海珠国际人才岛建设规划研究”课题调研座谈。征集区内重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对我区人才工作及创新发展发展的意见、建议，搭建同业交流平台。二是今年7月，与广州市人力资源服务协会开展交流座谈，向市人力资源协会介绍我区人才工作及琶洲互联网集聚区建设情况，向市人力资源服务协会了解全市及外市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情况。

##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抓紧出台产业扶持政策，积极完成我区首个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集聚园区招商工作。通过政策对标、数据测算及征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意见等方式，进一步完善《海珠区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发展实施意见》初稿，加快招商步伐，积极打造我区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

（二）搭建供需对接平台。计划9月组织市内优质人力资

源服务机构与我区重点企业开展对接交流。



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8月24日

（联系人：邓宇杰，电话：3437134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综合科），区政协提案委，区发改局，区科工商信局，区市场和质量监管局，区公安分局，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区招商办。